

注册北京影视传媒公司申请

产品名称	注册北京影视传媒公司申请
公司名称	北京新曙光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北京市朝阳区国贸永安里通用国际中心A座1703
联系电话	186-0114-9101 18601149101

产品详情

代理注册北京影视传媒公司办理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申请 5年经验 梁经理 186-0114-9101

影视传媒/影业公司/影视文化公司/影视制作公司注册有什么要求？影视制作许可证（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）申请要求审批程序？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是后置还是前置审批？

更多问题欢迎您致电

北京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审批的要求：

- 1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境内社会组织、企事业单位（不含在境内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或中外合资、合作企业），有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规定的机构名称、组织机构和章程；
- 2、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广播电视及相关专业人员、资金和工作场所，其中企业注册资金不少于300万元人民币；
 - 1) 3名以上相关专业人员。
 - 2) 工作场所（须提供营业执照上的住所证明材料）
 - 3) 企业注册资金不少于300万元人民币（必须是实缴货币，不能有无形资产）；
- 3、在申请之日前三年，其法定代表人无违法违规记录或机构无被吊销过《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》的记录；
- 4、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北京新曙光企服务有限公司

梁经理 186-0114-9101

北京朝阳区国贸永安里通用国际中心A座1703

电影本身就是科学技术的产物，电影的发展又继续受到科学技术发展的制约。特别是数字技术、信息技术、网络技术的迅猛发展，正在给广播影视带来革命性的变化。因此如何将影视元素同现代科技相结合，制作出既符合观众欣赏口味，又不失民族特色的节目，成为影视人需要思考的新课题。党的十七大报告明确提出要把建设创新型国家作为重要战略。如何提高自主创新能力，转变经济发展方式，提高国家竞争力，中心环节就在于建设国家创新体系。影视产业当然是这个创新体系中的一部分，它不仅包含着科技创新，更多包含着文化创新。

十一五规划中明确要将文化产业发展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。伴随着技术创新与政策扶持影视文化产业发展前景更加广泛。

代办影视制作经营许可证（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）影视公司注册 梁经理 186-0114-9101